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安徽省庐江县人民法院公告

丁自云，湖南恒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：本院受理原告陈善杰诉你方劳务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，应诉通知书，举证通知书，证据材料及开庭传票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次日起15日内，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1日上午09时00分(遇法定假日顺延)在本院第九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安徽省庐江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1月04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6年01月07日)

